

圖則着色

《建築物（管理）規例》第 14（3）條訂明，在每套呈交審批的圖則中，應有一份填上顏色，以清楚區別現有工程和擬進行的新工程，以及清楚區別任何擬進行的新工程的某一部分和其他部分。

2. 為了用色一致，應採用附錄 A 所示的理想顏色。如對經批准的工程作出修訂，應在每份呈交給屋宇署的圖則上，為擬進行的工程以同一顏色着色，或以其他方法識別擬進行的工程和經批准的工程。

3. 使用推薦的顏色以及在每份修訂圖則區分擬進行的工程和現有／經批准的工程，有助加快處理圖則，明顯符合各方利益。



建築事務監督許少偉

檔 號： GP/BREG/A/14(II)








本作業備考前稱《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作業備考》127

初 版： 1988 年 3 月

上次修訂版： 2006 年 8 月

本修訂版： 2015 年 8 月（助理署長／拓展 1）（一般修訂及修改附錄 A）

理想顏色

材料 / 描述	理想顏色	三原色系統代碼 ¹	相等的 AutoCAD 顏色索引代碼 ²
碎石底層或乾填	淺棕色 	204、178、102	43
磚	橙紅色 	255、63、0	20
混凝土樓板 (較淺色)	青綠色 	223、255、127	61
混凝土 (素混凝土或 鋼筋混凝土)	深綠色 	0、76、38	118
實心混凝土砌塊	電藍色 	127、223、255	141
空心混凝土砌塊	紫色 	191、127、255	191
輕質間隔 (如石膏板)	杏黃色 	255、191、127	31
粉刷批盪或 水泥面層	草綠色 	204、204、102	53
不滲透 / 不吸水地 板或牆身	螢光粉紅 	255、127、223	221
玻璃	電藍色 	127、255、255	131
木	棕色 	153、133、76	45
金屬或鋼	淡紫色 	223、127、255	201
石材飾面	深灰色 	173、173、173	253
衛生潔具	黃色 	255、255、0	50

¹ 顏色由紅、綠、藍三種顏色混合而成。

² 出圖過網的設定應為 100 (即全顏色強度)。

材料 / 描述	理想顏色	三原色系統代碼 ¹	相等的 AutoCAD 顏色索引代碼 ²
拆卸工程 / 刪除經批准工程	藍色 	0、63、255	160
在修訂部分下面劃線	威尼斯紅 	204、0、51	242

註：

- (a) 管道、光井和升降機槽不應塗色。
- (b) 對於立面或大面積平面，例如以混凝土、面磚或灰泥批盪的表面，填色時可將理想顏色調淡，以免過於豔麗。
- (c) 應以輕淡的顏色區分分期發展。
- (d) 每份圖則都應附以顏色圖例。